

從「康橋之家」事件看私營殘疾人士院舍的質問題的意見

本人在中途宿舍尚未有標準人手編制時，已入職成為福利工作人員。除了照顧舍友之外，尚要洗廁所及煮飯，直至一間宿舍有 11 名職員照顧 40 名舍友的的年代來臨，我才不再需要幹此等工作。其後我在機構內曾服務的單位包括長期護理院、中度智障人士宿舍及日間活動中心。

許多年之後的今天，我仍然從事康復工作，祇是由志願機構轉到私營市場。

尤記得在九十年代中期，我負責在公共屋邨開立一間新的中度智障人士宿舍，當時機構負責人告訴我，政府已經不會多投放資源在院舍照顧服務。果然，私營安老院舍及私營殘疾院舍服務漸見蓬勃。

在中度智障人士宿舍服務期間，所有新人住舍友均要經過試住階段，表現良好才可正式入住，而我的上司往往質疑我的決定，訓示我不應太隨便讓舍友通過試住期。我心想若該舍友不是刻意到來搗亂，一直伴著他的行為和情緒問題等不是我們要幫他處理的嗎？或許我的功力不足，舍友的好些問題我都未必能幫他們處理，但祇要他們能開開心心生活我已經心滿意足了。

離開該機構之後，有機會到殘疾院舍探訪，曾經由我親手接收入住的好幾位舍友，都被送到該等院舍居住了。當年真的非常佩服該院舍的負責人，一間擁有 15 名職員（其中有 2 名社工及 1 名護士的）照顧 50 名舍友的院舍尚且照顧不來，私營殘疾院舍卻義不容辭提供服務。再說我的老本行中途宿舍，當年我入職時，舍友往往住上十年八載也不為怪，但其後要收緊入住年限，2 年便要離開，於是不能獨立生活的舍友便大有機會進入私營殘疾院舍居住。

由此可見，私營殘疾院舍成為了服務對象的最後一線照顧服務單位，所有奇難雜症都可能在此等院舍出現，盼望社會大眾能對業界多加鼓勵及支持。要做好一件艱難的工作一定不會容易，也盼望我們業界能共同努力，令社會大眾對我們恢復信心。

私營院舍社會工作者同盟

曾儉光（委員）

2016 年 11 月 1 日